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18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变更会计政策。  
●本次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本次公司执行《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1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通知要求,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2、2017年7月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020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会计政策变更内容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内容如下,未作具体说明的事项以财政部文件为准。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的主要内容  
公司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将执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文件的编报要求,主要调整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  
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  
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使用权资产”、“专项储备”等行项目。  
(2)合并利润表  
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次序进行修订。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删除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在原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收入准则变更的主要内容  
根据新收入准则规定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并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将原先收入确认和建造合同两项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3)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项履约义务并在履行时分别确认收入;  
(4)对于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更明确的指引;  
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格式编制2019年度财务报告,主要影响2018年度期初数如下:  
单位:元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33,566,507.81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64,473,307.43
其他流动资产	809,999.95
递延收益	3,624,986.81
母公司报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23,960,465.0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1,190,027.53
其他流动资产	520,000.00

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5,686,863.6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256,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4,424,985.76
递延收益	4,431,985.76
母公司报表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38,524,863.68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0,256,600.00
其他流动资产	520,000.00

公司执行上述规定,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内容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产生影响。

公司执行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二、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变更和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具体准则进行变更和调整,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一)独立董事对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及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三)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19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投资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陈兴合伙的协议主体情况  
董事会已对陈兴合伙的基本情况及其投资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各方均具备相应的投资履约能力。  
普通合伙合伙人:浙江迪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晓斌;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嵊州市三江街道迪贝路66号3#厂房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智能控制系统、压缩机机电、电子器件、压缩机部件及配件;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合伙人:1.汤迎忠,男,中国国籍,住所上海市长宁区长宁路969号1608室,主要从事电机控制的技术研发。汤迎忠持有上海鼎盟智能技术有限公司(以下

简称:“上海鼎盟”)100%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电机控制器的研发和销售。在拓升驱动设立后,汤迎忠及其技术团队将加入拓升驱动,与拓升驱动签署竞业禁止协议,并逐步运营上海鼎盟相关业务并在拓升驱动设立6个月内注销上海鼎盟。除以上合作,汤迎忠和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有限合伙人:2.赖家顺,男,中国国籍,住所杭州市下城区东新路155号,系公司电机控制器主要研发人员,主要从事电机控制器的技术研发。除在公司任职外,赖家顺和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关系。  
拓升驱动的协议主体情况  
董事会已对拓升驱动的基本情况及其投资履约能力进行了必要的尽职调查,认为各方均具备相应的投资履约能力。  
股东:1.浙江迪贝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迪贝”),不再赘述。  
股东:2.绍兴市陈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董晓斌、邢晓峰  
注册资本:6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绍兴市嵊州市迪贝路66号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软件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等。  
陈兴合伙及拓升驱动对外投资需要新设的合伙企业,相关信息最终以工商注册为准。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上海拓升驱动技术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电机控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咨询、工业自动化产品自动化装备、机械电子设备、智能设备、机电

产品和软件的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注册资本:200万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梁湖镇梁湖村,法定代表人:赖家顺  
出资方式:迪贝智能出资1400万元,占70%股份,陈兴合伙出资600万元,占30%股份。  
汤迎忠将负责拓升驱动的技术研发,其他管理层由公司委派。  
(二)绍兴市陈兴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有限合伙)见上,不再赘述  
以上2家投资标的均为拟注册子公司或合伙企业,最终信息以工商注册为准。  
上述2家投资标的的合伙协议和合资协议将在新公司注册签署并披露主要条款。  
五、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将增强公司在电机控制领域的技术研发实力,对公司长期发展有积极的影响。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电机控制业务是公司长期发展的方向,但还处于起步阶段,新公司的业务开展将受到市场、技术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经营业绩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利用压缩机电机领域的客户协同优势,降低经营风险,确保拓升驱动稳健发展。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320 证券简称:迪贝电气 公告编号:2020-014  
转债代码:113546 转债简称:迪贝转债

##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会议的召开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4月14日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3.出席会议的监事:董晓斌、吕亚君、丁玉兰  
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4月3日发给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9名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审议的情况  
经过充分审议,本次会议作出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出具书面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2)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报告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重要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公司监事会提出独立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内幕信息管理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依法运作,不断提升规范治理水平。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监事会形成的各项决议均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管人员在执行职务、履行职责的过程中勤勉尽责,未发生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关于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各项经营风险均在可控范围内,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2019年度审计报告》和股东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能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关于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管理和控制,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证监会部门颁布的法规和公司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关于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符合《上市公司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相关业务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上海拓升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投资收益,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监事会本次对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确定审计费用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对下属子公司核定全年担保额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迪贝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1788 证券简称:光大证券 公告编号:2020-041

##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二、会议召开的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三、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四、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刊登于2020年3月2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股东大会文件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H股股东的登记: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告及通函详见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2.特别决议议案:5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3,4,5,6,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5.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中国光大控股有限公司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账户,可以使用持有不同账户的同一股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持有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二)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三)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200040)  
联系电话:021-22169914  
传真:021-22169964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他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五、会议登记方法  
1.会议登记:  
(1)法人股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他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  
2.H股股东登记:  
H股股东登记及出席须知,请参阅公司在香港联交所网站发布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及其他相关文件。  
3.会议登记: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8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5:30  
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1.会议登记日期:2020年5月28日至2020年6月2日  
2.会议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3.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2020年6月2日 上午10:00-11:00  
召开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新闸路1508号静安国际广场  
4.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日至2020年6月2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